## 監察院第5屆第13次會議紀錄

時 間:中華民國104年7月1日(星期三)下午3時45分

地 點:本院議事廳(臺北市忠孝東路1段2號)

出 席 者:15人

院 長:張博雅

監察委員:陳慶財、仉桂美、尹祚芊、蔡培村、章仁香、包宗和、

陳小紅、劉德勳、李月德、江明蒼、方萬富、林雅鋒、

王美玉、江綺雯

請 假 者:3人

監察委員:孫大川、高鳳仙、楊美鈴

列 席 者:24人

秘書長:傅孟融

副秘書長:許海泉

輪值參事: 蔡展翼

各處處長:黃坤城、鄭旭浩、林惠美、巫慶文

各室主任:汪林玲、彭國華、尹維治、蔡芝玉(劉正坤代)、陳月

香 (張郁芬代)、劉瑞文

各委員會:魏嘉生、周萬順、翁秀華、王增華、林明輝、王銑、主任秘書:

余貴華

法規會及訴願

會執行秘書: 陳美延

人權會

執行秘書:林明輝

審 計 長:林慶隆

副審計長:吳國英、王麗珍

主 席:張博雅

記 錄:張文玉

## 甲、密不錄由

## 乙、專題演講

邀請烏拉圭人權保障暨護民官吉昂絲(Mirtha Guianze)專題演講。

## 丙、報告事項

- 一、宣讀本院第5屆第12次會議紀錄。 決定:確定。
- 二、本院第5屆第12次會議決議案執行情形報告表,請鑒察。 決定:准予備查。
- 三、綜合規劃室報告:行政院、外交部及原住民族委員會分別函送中華經濟研究院、臺灣民主基金會及原住民族文化事業基金會等3財團法人103年度決算書,業依本院審議中央政府年度總決算審核報告辦法第1條之規定,函轉審計部依法審核具報,請 鑒察。

决定:准予備查。

散 會:下午5時45分

主席:張博雅